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ader Education Limited
立德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9)

建議修訂現有細則及採納新細則

本公告由立德教育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刊發，內容有關建議修訂現有經第二次修訂及重列的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現有細則」)。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修訂現有細則，以(其中包括)(i)更新現有細則並使其符合有關擴大無紙化制度及上市發行人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的最新監管規定以及對上市規則作出的相關修訂(於2023年12月31日生效)；及(ii)使現有細則有關內務的修訂更符合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的條文(統稱「建議修訂」)。就建議修訂而言，董事會建議採納經第三次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當中整合建議修訂，以完全取代並取消現有細則)(「新細則」)。

建議修訂及採納新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2月23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後，方可作實，而新細則亦會待該特別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後生效。本公司將適時刊發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及採納新細則的詳情及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的補充通函。

承董事會命
立德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劉來祥

中國黑龍江省哈爾濱市，2024年1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來祥先生、董玲女士、王雲福先生及車文閣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甦先生、曹少山先生及陳毅奮先生。